

深圳市企业参保员工 一次性养老保险待遇申报表

受理业务员用户代码：

单位名称				单位编号			
姓名		性别		出生时间		户籍地	
电脑号				身份证号			
参加工作时间				缴费年限			
本人 签 名	年 月 日			单 位 意 见	年 月 日		
申请人电话				申请人居住地址			
<h2 style="margin: 0;">社保机构意见详见</h2> <h2 style="margin: 0;">相关的待遇决定书及计发清单</h2>							

须知事项：

- 一、此表适用于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但不满缴费年限的企业参保员工。
- 二、此表一式两份，可于每个工作日报送。
- 三、申请人须确信：本表格所填内容真实准确，所填写的居住地址和通信方式可靠无误。如不如实填报或提供的信息不准确，申请人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。
- 四、申报材料：
 - 1、《深圳市企业参保员工一次性养老保险待遇申报表》原件（一式两份）；
 - 2、员工身份证、户口本（复印件一份，验原件）；
 - 3、申请人银行活期储蓄存折（深圳市中行、工行、建行、农行、发展行或商业银行的户名帐号页）复印件一份（验原件）；
 - 4、《深圳市职工社会保险证》或《深圳市劳动保障卡》（复印件一份，验原件）；
 - 5、员工有档案材料的，还应该提供本人档案材料；
 - 6、经本市劳动、人事部门批准正式调入本市的员工或属安置到本市的复员、退伍、转业军人及部队在编职工，还应提供相应的有效证明（复印件一份，验原件）。